

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5年3月第二期房屋市政工程工地 差别化管理公告

根据《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对全市建设工程工地实施差别化管理的通知》（宁政传〔2019〕11号）和《关于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施工工地差别化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宁建质字〔2019〕67号）规定，本月栖霞区、六合区建设部门会同生态环境、城管部门审查确认“太保家园·南京国际颐养社区（二期）”等2个项目（见附件）为差别化管理工地，报我委备案，现予以公告。

附件：2025年3月第二期房屋市政工程差别化管理工地
确认表

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5年3月31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管局、市公安交管局

附件：



2025年3月第二期房屋市政工程差别化管理工地

	项目名称	区属	项目地址	工程类型	建设单位	施工单位	监理单位
1	太保家园·南京国际颐养社区（二期）	栖霞区	南京市栖霞区林副城仙鹤片区，北至灵山北路，东至汇通路，西至规划绿地及太保一期项目，南至汇仙路	房屋建筑工程	太保养老（南京）有限公司	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	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2	南航国际创新港一期1#地块项目	六合区	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龙湖营社区	房屋建筑工程	南京六合锦棠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	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